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杨娟女士因个人原因于近日向公司申请辞去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杨娟女士与公司签有《保守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保密协议》，任职期间作为发明人或共同发明人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涉及权利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 杨娟女士负责的工作均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的生产经营与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杨娟女士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开展。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杨娟女士因个人原因于近日向公司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离职后，杨娟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杨娟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杨娟，女，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杨娟2015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生物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2018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水生生物学专业，获博士学位。2018年7月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试剂技术员；2019年5月至2023年10月，任试剂研发部经理；2023年10月至2024年4月，任试剂研发部副总监；2024年4月至2026年2月，

任试剂研发部总监。杨娟女士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之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杨娟女士在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试剂研发技术管理，以及纤溶系统研发工作。目前已完成与公司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现有研发项目进程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娟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授权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三）保密协议情况

根据公司与杨娟女士签署的《保守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保密协议》，双方明确约定了关于公司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秘密的保密内容以及保密的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事项。同时，杨娟女士出具了《离职保密承诺书》，就其工作移交完整性、对公司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秘密的保密性均进行了承诺，并承担因违反承诺而带给公司的损失和法律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杨娟女士有违反《保守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保密协议》约定及其承诺的相关情形。公司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重大风险事项。

二、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领域耕耘多年，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能力，团队成员各司其职并最终形成集体成果，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的情形。同时，公司注重技术研发人才储备，逐步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实际的技术研发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培养了一支高效、有奋斗精神和创造力的研发团队。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丁重辉、梁云波、胡晓娟、闫君、任哲、杨娟、李刚、吕金龙、倪双骥
本次变动后	丁重辉、梁云波、胡晓娟、闫君、任哲、李刚、吕金龙、倪双骥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娟女士已完成与公司试剂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其工作由闫君女士负责。闫君女士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有多年试剂研发工作相关经验，可以胜任杨娟女士所交接的工作。

闫君女士简历如下：闫君，女，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5年7月毕业于军事医学科学院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获得硕士学位。2020年11月获生物医药专业助理研究员职称。2015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北京赛科希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试剂技术员；2015年12月至2019年5月，任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试剂技术员；2019年5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试剂研发部抗凝血系统研发组主管；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试剂研发部副总监；2022年1月至2025年10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闫君女士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之一。

公司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在持续研发投入的同时，不断进行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的建设和完善，通过多种方式为公司研发团队培养后备新生力量，引进优质人才，持续搭建研发人才梯队，确保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